



**Professor Ho Kin Chung**

20.07.2004 11:03 AM

Urgent  
Return Receipt

To: sliao@etwb.gov.hk  
dcheung@etwb.gov.hk  
cc:  
Subject: HATS

Dear Sarah and Doris,

I hope I have given my minimal support to the HATS. Please view my article at Ming Pao Daily today:

<http://full.mingpaonews.com/20040720/fad1r.htm>

K. C. Ho  
Ope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

# 何建宗：挽救水質 落實淨化海港計劃

作者為香港公開大學環境學教授

政府正就「淨化海港計劃」第2期諮詢公眾。倡議中的甲部工程，包括擴建深層隧道網絡，收集和輸送港島北區的污水；又主張提高現時在昂船洲的化學處理系統，令污水處理量從每日170萬立方米提升至280萬立方米。為保障西岸泳灘水質，將以氯氣消毒所有廢水，徹底殺死細菌才排入海港。政府還考慮較長遠的乙部工程，研究在適當土地上興建高級生化污水處理設施，不再落後於其他經濟水平比我們低的華南城市。

查維港的污水治理問題，遠自1989年前港英政府推出「策略性污水排放計劃」，迄今已爭議15年。其間國際專家小組曾兩次應邀檢討，本港和內地專家也曾多回發表寶貴意見，惟工程因種種複雜政治和技術障礙一再延遲，令人痛惜。回望如今維港水質再不符衛生和環保標準，有辱「東方之珠」國際級都會的景瞻，我們實在不能再等，必須痛下決心，坐言起行。

政府是次檢討，我身為督導委員會成員之一，可見證是歷來最綜合全面和具科學精神的研究。雖然建議中的甲部工程建造費高達84億，每年經常費亦需4.4億，但其實只包括了最核心、只屬補救性的污水管道和消毒工程，目的不外為現有未受淨化計劃涵蓋的市區，提供最初步合乎衛生和

環保標準的處理，遑論深入解決生態問題。因此，市民不應再猶豫不決，必須催促政府立即撥款上馬。

維護環保、衛生和國際形象須付出代價，根據「污者自付」這較公平原則，大家略為提高污水費支出實乃義不容辭。其實，污水費就算驟增（惟政治現實信無可憐能），每人每月不過多付一個飯盒左右的價錢，負擔不應太重。市民想不會因區區一元半塊，降低往酒樓食肆消費的意欲。試想：清蒸一條海魚動輒三數百元，若每人拿幾毛錢污水費能保障水質，吃得安心健康，真物有所值！餐飲和其他行業不應因增加開銷（環保署統計，佔總開支少於1%）而反對，反要支持政府盡速改善環境，促進社會繁榮和衛生。

政府建議的第2期乙部工程，視野擴及改善整體海洋生態和淨化南中國海漁場。擬議中的生化污水處理設施，表面上耗費更龐大，但能有效除去九成以上有機污染物質，在加設「去氮除磷」工序後，更可減輕爆發紅潮的機會。猶記得98年紅潮巨災，單是華南沿岸水產養殖業便損失超過4億，若計算每年因頻密而間竭性的紅潮所造成的生態和經濟破壞，提升高級處理系統的價值尤其重大。本着「地球管家」的職分和可持續發展的原則，香港應立即訂定具體時間表，毋待2012年後才檢討，令治理污水計劃25年尤未達先進水平。

[昔日明報], [搜尋明報]